

编号：

# 福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

一九二三年——一九三四年

中央档案馆

福建省档案馆

# 福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

(补 遗)

一九二三年——一九三四年

中 央 档 案 馆  
福 建 省 档 案 馆

一九八七年一月

## 编 辑 说 明

一、为了满足党史、革命史和现代史研究工作的需要，我们汇编了这部文集，作馆存本，供内部使用。

二、本文集编入的是中央档案馆所保存的福建党组织在第一、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的历史文件资料，均按原件刊印。

三、编入本文集的文件，均保持原有的面貌和风格，仅对十分明显的别字、重字、掉字、倒置字作了若干订正；明显的错字、漏字，编者将正字改加于后，并加〔 〕以示区别；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字，以×代替；原件上的缺损字，以“□”代替；个别需要说明的，另加注释。

四、凡由编者加拟或改过的标题、副题，均加“\*”号标明。

五、本文集按年月顺序排列。

六、由于缺乏经验，文集在编辑和考证方面都难免有缺点和错误，希望使用本文集的同志指正。

# 目 录

家积给家声信	( 1 )
——告母病危	
(一九××年三月十四日)	
聚奎致代英的信	( 2 )
——在福州创办刊物及组织《福建青年社》	
(一九二三年十月二十五日)	
方一号林铮报告第十号	( 4 )
——工作情况及经费问题	
(一九二五年八月九日)	
李培兰给一号的信	( 6 )
——建议改选福州团委负责人	
(一九二五年九月三日)	
铁鸣给中央特派员的辞职书	( 7 )
(一九二五年九月四日)	
林铮给地委信	( 8 )
——述辞职原因	
(一九二五年九月二十一日)	
铁鸣给地委信	( 9 )
——关于辞职事	

(一九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	
尚衡给团地委信	(10)
——书记、组织告退事	
(一九二五年十月)	
福州团组织的报告	(11)
(一九二五年)	
福建代表陈空谷提出的全国学生军事委员会组织法	
与军编练法草案	(12)
(一九二五年)	
严明杰给曾延信	(17)
——请给方君旅费	
(一九二六年一月十三日)	
陈公光、林菁给吾爱的信	(18)
——被捕后的情况	
(一九二六年一月二十四日)	
陈国柱给孟冰、峻山的信	(20)
——莆田民校工作情况	
(一九二六年三月八日)	
中共福建临时省委每月经费预算表	(23)
(一九二七年十二月)	
中共福建省委紧急会议记录	(25)
(一九二八年六月二十八日至二十□日)	
中共福建省委党务报告	(31)
(一九二八年六月)	
中共福建省委宣传教育工作报告	(42)
(一九二八年六月)	

中共福建临时省委关于省委扩大会议给中央的报告	(46)
(一九二八年七月十一日)	
中共福建省委王海萍给罗许的信	(49)
(一九二八年七月十一日)	
元和致云光信	(51)
——福建革命形势和永定暴动问题	
(一九二八年八月十日)	
中共福建省委关于闽西斗争工作大纲草案	(56)
(一九二九年三月二十八日)	
中共福建省委致中央信	(63)
——转录漳州县委报告龙岩等地敌军情况	
(一九二九年三月三十日)	
中共福建省委关于一九二九年出版品统计	(65)
(一九二九年十二月)	
中共福建省委关于七二五反军阀战争示威报告	(89)
(一九三〇年八月二十六日)	
× × 给省三兄的信	(95)
——省委被破坏后的工作情况)	
(一九三一年四月十九日)	
中共福州中心市委会议记录	(99)
(一九三二年三月二十九日)	
中共福建临时省委给中央信	(106)
——游击战争等问题	
(一九三四年三月二十一日)	

# 家积给家声信

——告母病危

(一九××年三月十四日)

家声吾弟如晤：

昨得家中来函聆悉，母亲大人之病现已日趋危急，医药罔效，并且家人无知，药石乱投，今日为中医，明日又为西医，似此终日兢兢焉，惟恐其不愈之，事实在反促母亲之寿。兄接此信之后，本拟即刻动程回去，但因店中全无人可托，荃叔又于前月回来，（元恭）又于本月上旬辞职归去，现在店中除兄与森弟和一习徒之外已无别人，假如兄再回去，则店中实非关门不可。

但母亲之病如斯，又非归去不可，因此再三思维，惟有吾弟得暇归去一下比较适当，此并非兄之不孝也！此事究竟应如何？请弟自裁可也。惟决定以前，无论如何要通知一声，以免吾之悬也！

回家时，你应在沪买鱼油三瓶，补血汁二瓶，红色补丸半打，以备不时之需。惠山洋参至少亦须一两多钱。该项款如不够时，可先向湘叔借过，容后还他。如何之处，请即示复！

专此即祝

旅安！

愚兄 家积

三月十四日

# 聚奎致代英的信

——在福州创办刊物及组织《福建青年社》

(一九二三年十月二十五日) ①

代英先生：

信悉。承你指导，不胜感激。青年学社系上海方渊泉辈所组织，前我和几个朋友，见其刊物《青潮》，始亦成立一支社，到现在已达半年有奇。初吾人以学社易于招待同志，且欲于学之一字中，使一般青年，对于一切主义、学说，有明确之观念。在乌烟瘴气的福建，觉悟分子，非常的少，吾社人数仅三十，至今虽无大好成绩，在荆棘之福建，竟有如斯之同志，已属万幸了。固然，我们的才力，都是薄弱的，自不能占何种的势力，有何等的实际活动，这是我们很惭愧的。我们极希望你们指示我们在这种环境之下的前进方法。

《福建青年》由社员担负维持费，现因一方警厅之干涉印刷所不敢承印，一方则因我们要改组，所以我们便停刊了。

福州更有一个“民导社”，是我和陈任民、江削五等所组的。这社成立期间很短，人数也不多，现我们觉着两社不应分立——也就是分力，拟将两社合并，另组织——《福

---

①年代是整理档案者判定的。

建青年社》以研究社会科学，努力青年运动，促成国民革命为纲领，拟再于《福建青年社》中，择单纯分子组一S.Y.（现有十人），俟略就绪后，再行奉告。

我们相信，凡社员在这社内经一番训练、研究以后，必明白有加入S.Y.之必要，其实也可说是练习主义的机关。但我们更极希望你们给我们以社会科学的学识，指示我们切实的研究方法（团体的）。

最好你更能告诉我们，福建的青年，购阅《中国青年》的姓名和地址。

专此函达，并祝  
努力！

聚奎白  
十月二十五日

# 方一号林铮报告第十号

——工作情况及经费问题\*

(一九二五年八月九日)

中兄：

第八号信和六一、六二、六三通告接到。第九号报告，谅已收到，对于我们的见解和要求，希切实赐覆指教和答应为要！

所寄来前后款项，都已收到，关于款的用途，均照中兄的意思，据事实使用；其详细开支已请前支书记及特派方君合同报告。因事忙，或待下次奉上。

学联方面，详情已详九号报告；他们幼稚，并非反动，我们的手段已采取步步缜密，前进固须多费机心，然困难则殊未见；至于一团体中，势力消长的现象，是常有的，毫不足怪，我们只有本从来的应付精神，遵中兄的训诲，慢慢前进而已。

各种工作正在进行中，俟后详告；和平的手段，缜密的计划，均依最近各号通告行事。

文焕同志，以前在七里组织七里农支两支校，都已相继停当，此次来沪并赴北京，谨此奉告。

地校成立后，曾开全体会一次，地委会四次，书记会议一次，学联团组一次，后援会团组一次，但地委会议的

报告表希即掷下!

关于本校的宣传品，如各种小册子，希速多寄!

地校进行因经济停滞许多，希速设法!

特 派 员 方一号

地校书记 铮

一九二五年八月九日

# 李培兰给一号的信

——建议改选福州团委负责人\*

(一九二五年九月三日) ①

一号先生大鉴：

敬启者，吾C·Y·总书记林铮先生既已决心辞职亦无挽留之余地矣。想

先生才学兼优，且居特派员地位，责任所在，敢请顾全大局，为C·Y·全盘计划，委员补充或改组总需有一种办法，若因一二人之辞职而置全团于涣散，是不特兰一人之不忍，即吾吕芝全部亦所不愿也。况吾C·Y·不乏人才，岂独林铮先生等已耳！兹特恳

先生速即想法，以免吾C·Y·之停顿进行。此乃兰绝大之希望。耑此函达，并祝  
努力

吕芝团员李培兰谨启

九月三日

敬启者，兹家中来函，家母病重，兰即日返梓，妇女委员之责请另补贤能担任之，以免本部停滞进行。特此告别，即请

总书记特派员暨地委诸先生公鉴

具辞别书李培兰

九月三日

---

①年代是整理档案者判定的

# 铁鸣给中央特派员的辞职书

(一九二五年九月四日) ①

中央特派员：

来书读悉。太糊涂了，弄得什么都不知道，我也不欲多说，我的辞职，已经坚决，再坚决也没有了，头可断，此志不可渝，请即再选他人！

我们是同志，我们是马克思主义者，是列宁的继承者，我们做事，要凭实际，我们之中，有人不能负责，我们尽管再选别人，我们不要拘泥，坐陷大局于浑沌而使之“涅槃”！

算了！我们不要徒会“忠告”，而不会转变方法，顺应环境，“责任”二字作何解？请亦静心思之。

我的辞职和不辞职，不是静心不静心所能否认或赞成的，我是根据环境的，我的环境叫我辞，我只得辞了，我得环境未变更，我怎能不辞？！

这是我最后的陈述，C·物俱在，请即派人来点收！

我们底敬礼！

铁鸣

9.4.

---

①年代是编者判定的。

# 林铮给地委信

——述辞职原因\*

(一九二五年九月二十一日) ①

地委暨诸同志：

请恕我，我今天因为家里有几桩大不了的事情，致不能列席！

辞职书措词不当，开罪良多，出于一时愤激，然尚未尽私衷所蕴三之一耳！

兹郑重声明，我此次辞职，并非闹意气，我此次不辞职，方是闹意气，我的目的，无论进止只是一个：“使C·Y·进展”！

同志们！千万注意，C·Y·虽是仅仅一个训练机关，和C·P·不同，然没有C·Y·，那有好C·P·；我们应合力来整顿C·Y·，这便是忠于C·P·的第一步！

我此次辞职，有万不得已的苦衷；福州地校所以一向停顿纠纷，都是我的过误，我除向你们道歉外，还会向中兄认罪，使中兄重视你们，帮助你们发展！祝努力！

林铮

二十一日

再转上女支书记游君寿底辞职书一份请你们公决！

\*①年、月是编者判定的。

# 铁鸣给地委信

——关于辞职事\*

(一九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 ①

一号先生转地委：

两次辞职，一星期抱病，在此中断时间，虽得多人之婉劝严箴；然而铁石为心，初衷莫止，从兹永逝，希勿作无谓挽牵；“吾C不乏聪明”，法治胜于人治千万！谨此再作通知，希留神“责任”为祷！ 祝  
健！

铁鸣

三十一日

再者本日始接地委由特派员所发之挽留书即此作最后之表示及答复

九月十七日

---

①年月是编者判定的。

# 尚衡给团地委信

——书记、组织告退事\*

(一九二五年十月) ①

地委暨诸同志：

我们均为主义而奋斗，应努力前进，不当自相猜嫌，庶主力不至动摇，外患无由侵入。迺者，诸君互争相忌；不知C·Y·有何权利可赚？致总书记及组织部均告退却，罪实谁任？诸君不当有以善其后乎？

特派员是福州最高职员，何以并无负责？

我相信开会是无意义的，请诸君切实解决纠纷吧！

尚衡

---

\*此时间是编者判定的。

# 福州团组织的报告

(一九二五年) ①

4. 我们对内方面，自第一次开会后，均未召集讨论过。如训练教育等事，均多缺点，拟即矫正。同志们对于考卷，尚欲质疑和贡献意见，惟甚忙，俟下次寄上。介绍书中的介绍人请兄等签字一下。调查表及周刊请即寄下。

---

①原件只存此页。整理档案者判定此件系福州团组织一九二五年的报告。